

梦回大清，最快乐最搞笑最花痴的穿越来了！
当小沙包遇到众阿哥，鼻涕眼泪横飞，嬉笑怒骂无忌。
一样的穿越，不一样的快乐享受——原来，皇宫也可以这样可爱！

长醉不醒
著

清宫贵女 林夕



大众文艺出版社

长醉不醒
著

清宫遗梦



1



大众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清宫遗梦.1/长醉不醒著. —北京:大众文艺出版社,
2007.7

ISBN 978-7-80240-031-3

I.清... II.长... III.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88252 号

大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菊儿胡同 7 号 邮编:100009)

北京高岭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10×1000 毫米 1/16 26 印张 字数 280 千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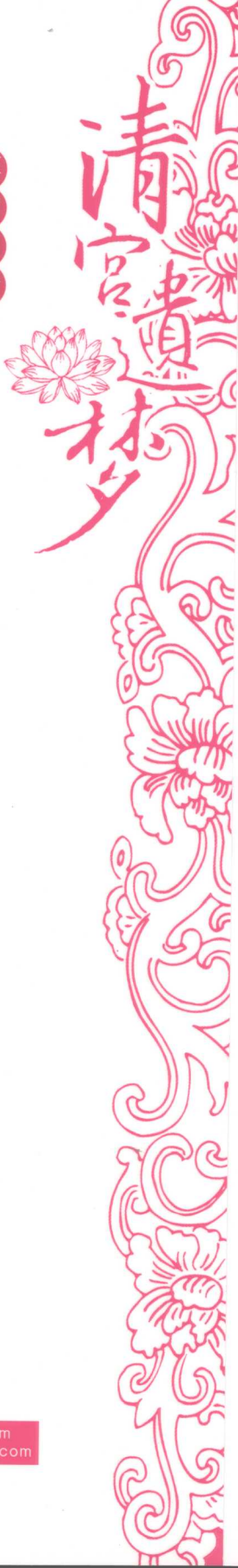
2007 年 7 月北京第一版 2007 年 7 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ISBN 978-7-80240-031-3

定价:40.00 元(全二册)

版权所有,翻版必究。

大众文艺出版社发行部 电话:84040746



作者简介

长醉不醒

女，花样年华且勤劳无比的小金牛，长相请参考小李子，性格请参考小花痴。

出生地：自古常出美女的江南（虽然俺只是美女身边的小绿叶）。

特点：从小最爱幻想，每每看到自己不能接受的电视或小说的结局，总能自动幻想出个另类结局来自娱自乐。

爱好：看小言，看电视剧（必须要有帅哥），听音乐，压马路。

喜欢的食物：狂热的喜欢吃泡面（有友扬言我迟早得成木乃伊）、饺子、牛奶。

最喜欢的明星：俺家小螃蟹（谢霆锋）。

最喜欢的人：除家人朋友外，金，小法，蜂窝里的诸位。



网址: www.klwhw.com
投稿邮箱: mf@klwhw.com

穿越无处不在，一觉醒来，我莫名其妙地穿到了清朝。

绝世美女的身体？没撞到。高贵的身份？没摊上。

在我幻想中英俊无敌，等我去采的侠王花——十三，还只是个小孩！

没从打击中出来，又被十四这个死小孩拎回去当沙包……

为啥不是穿越到以胖为美的唐朝？让我也可以过过美女瘾？

没有电脑，没有电视，没有小说，没有牙膏牙刷，没有……

珠子啊，万能的珠子，我不要错过没有娱乐的生活，我要回现代啊！

我要上网，我要看电视里的帅哥，我要看可爱的小言，我还要杀回我的花痴窝啊！

内容简介



全程策划：快乐文化

责任编辑：一岩

封面设计：装帧设计 · 灏洋

内 容 简 介

穿越无处不在,一觉醒来,我莫名其妙地穿越到了清朝:

绝世美女的身体?没撞到。

高贵的身份?没摊上。

在我幻想中英俊无敌,等我去采的侠王花——十三,还只是个小P孩!

没从打击中出来,又被十四这个死小孩拎回去当沙包……

为啥不是穿越到以胖为美的唐朝?让我也可以过过美女瘾?

没有电脑,没有电视,没有小说,没有牙膏牙刷,没有……

珠子啊,万能的珠子,我不要过没有娱乐的生活,我要回现代啊!

我要上网,我要看电视里的帅哥,我要看可爱的小言,我还要杀回我的花痴窝啊!



目 录



(一)

10	9	8	7	6	5	4	3	2	1		
重逢	恶搞小番外 八八篇	恶搞小番外 十四篇	出走	千金	夏游	新婚	好运	花痴	沙包	穿越	
123	120	111	107	96	83	73	58	40	30	9	1



目 录



(一)

11	伴君如伴虎	133
恶搞小番外	水深火热老九篇	150
12	旅途	154
恶搞小番外	四四篇	164
13	暗涌	169
恶搞小番外	肉痛的老十篇	174
14	春日	181
恶搞小番外	懂得珍惜的二二篇	187
普天同庆老九篇		189
捶胸顿足老十篇		190
老康篇		191
七七篇		194
尾声		202

1 穿越

习惯性地打开邮箱看有没有新邮件,嗯,网速有点慢,我揉了揉酸痛的脖子,顺便伸个懒腰,哎,还是挺不舒服的,真得要关机休息了,看了眼墙壁上的挂钟,OMG,竟然快12点!难得老弟晚上不在家,我上网竟然上了这么久,天,从吃完晚饭到现在,都快七个小时了。

明天还得上班呢,恰好邮箱也打开了,未读邮件有2封,点进去一看标题,愣住了,那颗珠子,竟然标到了!立马看价格,脑门“轰”的一下,天哪!1698?上帝!我不是出价才100的么?哪里出错了?

打开物品网页,仔细看了N遍,焉了。真是活见鬼了!我的最高出价竟然是10000?天哪!地哪!我怎么可能犯这种错误?难道,是在看电影时,因为太卡,所以没注意多按了两个0?电脑怎么能这样耍我?我到底做什么孽了?这可差不多是我两个月的工资了呀!

忘了怎么关机回房的了,浑浑噩噩地睡了个觉,第二天早起立刻又打开网页,再一次被打击:昨天没在做梦,我真的标下了那颗珠子!价格还是1698,一个子儿都没少。

又逃避现实了两天,经过内心激烈的思想斗争,终于还是接受现实——做人要有信用啊!不想自己的人品就只值1698元,只好取出少的可怜的存款,又向“有钱人”老弟借了700大洋,许了利息是去小M啃一顿。

飞快地去了次银行,不给自己反悔的机会,打了款子,加上EMS是1720元,天哪!我真是个可怜的打工妹。

又过了三天,货收到了。是老爹老娘帮我签收的,顺便也帮我打开看了一

遍,发觉是颗小珠子时,横眉怒目地盯着我,我只敢说是60大洋买的,还是狠狠地被批评了一次,幸好上面没价格单,否则我绝对见不到第二天的太阳!

灰溜溜地回了房间,气狠狠地把珠子往床上扔。气啊!我跟你到底有啥孽缘?害我白白损失了1720大洋?我可不是大款哪!啥米秦汉时代出土的玛瑙,真要是古董,还能在网上拍卖?还能落到我这种人手里?郁闷。

卖家倒是很有良心的,给我配了根很漂亮的镀白金挂链,还上了链扣,可是,一想到那失去的1720大洋,我心都痛死了!这颗死珠子!我看半天也没觉得它好看,普通的很,真不知当时是被鬼迷了心窍还是咋的,竟然会去拍。厌恶之极,珠子的下场就是——被我随手扔在了衣柜深处。

晚上气得吃不了多少饭,早早就躺床上睡了,不停地告诉自己:你是个善良的人!你是个有信誉的人!你的人格很完美!……花1720大洋不算什么……迷迷糊糊中,似乎有什么打了我的脑袋……有点痛……不管它,睡。

“小李子,快起来,要干活了!”中气十足的吼声,活活吓了俺一跳!老娘的声音啥米时候变这么强壮了?立马装着可怜样:“老妈,你女儿有点头疼,今天睡晚点,行不?周末呢!”

“什么?头疼?昨天还活脱着呢!装什么装!你老妈是谁老娘可不知道,快给我起来!”吼声更大了!身上一凉,被子没了?

我怒!老妈今天怎么了?周末呢!还让不让人活了?猛一起身,愤怒地睁开双眼,准备上老爸跟前好好告她一状。

这是……这是……啥米地方?我家怎么变成这样了?有妖怪!

青砖房,简陋的摆设,竟然还看到了小小的木桌子……简直比我外婆家那木桌子还“朴素”,还有这个抓着被子的妇女,天哪!这穿的是什么呀?她以为现在还是清朝呀?一身蓝底白点的看起来有点像旗袍的衣服,还梳了个电视里才看的到的头!

我傻眼了……

——我也穿越了?

可是,我不喜欢清朝呀!我讨厌清朝呀!可不可以让我到唐朝呀?我可是个胖MM呢!到唐朝就是个大美人啦!还有,可不可以多赐点金银珠宝给我呀!最

好还是当个公主啥的。

有一下没一下地扫着落叶，心情郁闷。

穿越到清朝快两个月了，从初时的不敢相信到现在的接受现实，我向来是个脑袋拎清的人。可是，为什么我穿越了时空，竟然是个做丫头的命呢？每天扫地洗衣洗碗……每天忙上忙下，搞的头晕眼花。

不是说穿越的女主都会碰上一段美好的爱情么？基本上穿越到清朝康熙年间的女主就更牛了，都能跟各位阿哥来上一段。

可我呢？除了当苦力还是当苦力，别提阿哥了，见到的人也才那么几个，大嗓门——桂嫂、花匠——小三、管家——福叔（只见过一次，还是领月钱时见的），还有就是另几个丫头了，嗯，应该还有些侍卫，但成堆都是拖着大辫子的，我实在欣赏不了那样，都没记住WHO是WHO。

我现在待的地儿是四阿哥的地儿，也就是未来的雍正皇帝在城外的小庄园。这个庄园也名副其实的小，气派不够，一年到头也没什么人来住，可我刚穿越那会儿，正赶上了他的福晋那拉氏出来散心，谁知一住就是快两月，真是奇怪，一个福晋能在外面住这么久么？不解。

我一直很怀疑自己是整个穿越还是灵魂穿越，但有限的几次照镜子时，觉得长相跟现代的自己差不多，都是大圆脸，小眼睛，圆滚滚的身材。可某次洗澡时，发现自己肩上的胎记没了，才确定自己只是灵魂穿越，郁闷哪！怎么也不挑个漂亮的身体啊！就这造型，哪个倒霉蛋看得上我呀？

据说这个身体的主人是在N久以前被大嗓门桂嫂捡回来的，就一直跟着她了，虽然桂嫂嗓门大了点，但心肠倒是不错，所以让本来的瘦皮猴现在成了小圆猪。

对了，现在我就叫小李子，桂嫂字都不识几个，自然没给我取什么好名，管家压根儿不管一个小丫头的事儿。说到这个管家，我还一肚子气咧，明明我有200钱的月银，偏给他扣到了50钱！嫌我太能吃了！说什么没让我再交点饭钱都不错了。

真是令人发指的恶行！而且，我也是被冤枉的哪！我一天的活这么重，不多

吃点怎么行呢？想我在现代也不过是一餐一碗饭而已，分明是在这里受剥削受奴役才吃得多的嘛！

我在现代也姓李，大名风舞，意义是很不错地，随风起舞，多好的名字啊！

可是，我越长越胖，这个名字已经差不多成别人取笑我的把柄了，事实上，我真的不算大胖子，但是，谁叫我生在以瘦为美的现代呢？所以，在这里的两月，我硬是没说出来，于是，只能被人叫小李子了。

小李子……小李子……我又不是大太监李莲英……郁闷哪！

来到这里后，我左思右想，一定是那颗珠子惹的祸，害我来到了这个不喜欢的清朝。明明是把它扔在衣柜里的嘛，但莫名其妙地跟着我的灵魂一起穿越了。现在，它被我当宝贝一样的挂在脖子上，我回现代的唯一指望就全在这祸害珠子身上了！身体原先的主人去哪了，我一点都不知道，总不会进现代的我的身体了吧？如果是，那她绝对是掉进幸福窝了！俺们现代啥都好啊！

我每天必做的事情就是：虔诚地捧着那颗珠子，祈求早日送我回现代！

在这个没有娱乐的年代，我分外地想念家里的电脑、电视还有那一堆堆的小说；在洗衣服时严重怀念家里的洗衣机，洗碗时想念洗洁精；上WC时，流着泪怀念着家里的抽水马桶；早起时更郁闷，牙刷牙膏全无，用一种加了点草药的水漱口，总让我觉得牙没弄干净；还有洗头，看大家一个月也没洗两次，我自己受不了，即使没洗的东西给我，也得用清水泡泡……最重要的是，我想老爹老娘啦！我想铁公鸡老弟啦！我想那一票总叫我小猪的朋友啦！

关于穿越到这里的不便，我可以整整说上几天几夜，可是，最惨的莫过于我当的这个丫头，还是个粗使丫头。主子是不用见的，干活是要用力的……为自己掬一把辛酸之泪，我现在只是个不幸的底层劳动者呀！

亏我刚穿越那会儿，还想着这里是四四的小庄子，总会让我见到他，然后来上一段。嗯，虽然我长得一般，可是，现代女主不都具备吸引古代男主的特质嘛！

现在是康熙三十六年的初秋，以我有限的清朝知识及看N多清宫穿越文的经验，四四同志应该已经有N多老婆了，嗯，我对老婆多的男人没兴趣，在九子夺嫡的九条龙里，我比较喜欢十三——看电视的后果！嘿嘿，十三可是侠王呢！而

且还是个帅侠王！

不知现在的十三是不是还少男独处，等着我去采这朵侠王花？某天晚上做了个美梦：英俊无敌的少年十三对我一见钟情，救我出了这个严重剥削我的“火坑”，从此过上了幸福的生活。

无论梦如何美，现实的活还是要做的。每天一大早我就得起床，跟着几个丫头一起把庄子里打扫干净，幸亏庄子不是很大，否则，就我们这几个人，哪够呀？厨房倒是用不到我们，怕我们下毒？

来这里后，无比地想念现代的工作，虽然也只是个打工妹，可是，因为在电脑公司上班的缘故，每天偷空都是上网啦、聊天啦、看看穿越文什么的，做的事也轻松，当然，工资也轻。

但无论如何，都比这50钱好呀！估计合计成人民币，也不过50大洋。真是个好管家啊！克扣我的工资！可恨这个时代没有保护我们这些劳动者的部门，要不，我肯定把这个奸管家给告上！

这天晚饭时分，桂嫂终于宣布了好消息：福晋终于要回去了！

哦也！我在心里欢呼着，终于不用这么勤劳的干活了！可以适当的偷一下懒啦！我乐眯了眼，忍不住多吃了一碗饭，幸亏管家不在，阿弥陀佛！

不过，也有点遗憾啦，没能看到四四的老婆长什么样，这个女人以后能母仪天下呢！我天生对皇家有点好奇，或许女孩子天生都喜欢看深宫内院的小说，想当初上学时看到本什么历代皇后丛书，硬是咬着牙买了，想当年我可是个穷人，一星期才20块零花钱。如饥似渴地捧着看完后，对皇后这两字充满了同情，对封建帝王充满了BS！

基本上，我是打算在这个庄子里待着了，虽然工钱老被克扣，但像我这样的女孩子，能上哪去？长得不漂亮，脑袋也普通，又没什么技术，只能待在四四的庄子里混吃等死了，呸呸呸……应该是混吃等回现代！

今天晚上的月亮真好啊，虽然只是半弯月，可我现在不喜欢看圆圆的月亮了，因为会让我想家。我每天必做的“功课”——捧着珠子祈求能早点回现代。开始我只在房子里祈求，后来一直没效果，估计珠子也是有灵性的，那些电视里演

什么妖怪修炼,不都是在月亮下吸收精华么,所以,我也开始在月亮下祈祷。

每当有月亮的晚上,我就会到离下人房有点距离的小院子里做“功课”,那小院子现在没人住着,院里的几棵树郁郁葱葱的,点缀着花花草草,倒也有几分景致。珠子有灵,估计也会被我的虔诚感动吧?

今天晚上,我依然虔诚地对着月亮,捧着那颗珠子,以最温柔的声音祈求着:请快点送我回家吧!请快点送我回家吧!亲爱的珠子,我要回现代!我要回现代!……如此反复念100遍,有的时候还会多念几遍,念完了,觉得嘴巴有点干,慢慢地转身准备回屋子喝口水兼睡大觉,最好明天醒来就回家啦!我怀着美好的梦想轻飘飘地走着。

“你刚才在干什么?嗯?”脆脆生生的声音突然响起,活活吓了我一大跳。

我睁大眼睛拼命往周围看了一圈,只有几棵树的影子,没人呀!一定是幻听,继续接着走。

“你聋了吗?我在问你话呢!”声音又来了,还带了点怒气,我腿一软,难道……难道……是那个东东?神哪!我又见鬼了!跑呀,救命哪!有鬼呀!

还没来得及迈出两步,被不知哪来的一个重物击中,“哎哟”我摔个了狗吃屎,身上还压着一个。努力地翻过身来,龇着牙看是WHO?鬼总没温度吧?我刚才分明感到背上有个温热的东东,应该是个人吧。正想着,猛地被踢了一脚。

“你怎么这么笨哪!我叫你就是让你接住我!你竟敢跑!哼……看我叫四嫂怎么收拾你!”就着淡淡的月光,我终于看清了:一锦衣小鬼,怒气冲冲地看着我,两眼睛瞪得又圆又大,鼓鼓的腮帮子倒有几分可爱,活像一只跳脚的小青蛙。

“啊?你是谁呀?四嫂是谁呀?”我好像没见过这个小孩呀,当然,我没见过的人也多了。

“哼!你竟然敢不知道我是谁?你瞎了吗?我是皇阿玛最宠爱的十四!哼哼,吓死你!”他先怒后得意,笑得真奸。

“我眼睛好着呢!庄子里有四福晋,这我知道,但是,十四阿哥怎么可能会来?而且还是你这么个小鬼?哼,你骗人!”我才不信咧,阿哥们哪能这么轻易出宫呢;再说了,十四比十三也只小一点点,怎么可能是这副样子,看他10岁都没到呢!想骗我?没门!

看到我一脸的不信，他气得直跳脚，冲到我面前揪住我的衣服：“你，你这个……有眼无珠，胖的像猪、蠢的像驴的死奴才，你叫什么？我马上叫四嫂收拾你！”

听着这一串极带侮辱性的话，我一脸的黑线，生平最讨厌别人说我是猪了，偏这小孩不光说我猪，又说我蠢！怒！

可看他一身锦衣，又不得不忍着，有可能是四福晋带来的客人，无论怎么样，身份比我高啊，万一得罪了，我铁定吃不了兜走；再说了，跟个小孩子一般见识，也没劲，强忍着准备回房去。

“问你叫什么名字呢！还不快说！”死小孩却拼命拉着我不放。

“小李子。”只能回答了。

“全名！谁知道这是不是假的，哼！”狡黠的光芒一闪，铁定是我看错了，一小P孩，哪来的狡黠？

我想着，估计他都没什么字认识呢，有气无力地报了：“李风舞。”抬脚就走。

“哦，原来是李疯无呀！”得意的笑声传来。

“是随风起舞的风舞！你不识字吗？”我怒，转过头狠狠地瞪着他。

“哦，随风起舞呀，”他上上下下的打量了我一下，“你这样也能随风起舞？哈……是你的肥肉随风起舞吧？哈……”

怒火及委屈让我脑子一片空白，浑身发抖。尖叫声过后，我，在一小P孩面前坐在地上痛哭流涕。为啥米？为啥米？穿越到这里了，还有人拿我的名字来取笑我？是我愿意胖的么？是我愿意长得平凡的么？这是父母给我的长相，这是老天给我的身材，你要我怎么样啊？

我拼命地哭，拼命地发泄着来到这破地方后的委屈……谁天生愿意当奴才？我在家还是个十指不沾阳春水的大小姐呢！在我父母心里，我也是个宝啊！

哭够了，站起身来，不顾那小鬼一脸手足无措的白痴样，歪歪扭扭地回房去了。真是郁闷的夜晚，碰上个讨厌的小鬼！害我丢脸丢到家了！

在很多年之后，我每次想到那个夜晚，忍不住地想：到底十四那个小P孩，是我的福星呢，还是祸星？如果那个晚上没遇到小十四，我是不是只能在四四的庄子里养老了呢？

答案是不知不知道！但有一点是很明确的——曾经有很长一段时间里，我很恨小十四，非常地恨！要知道，我从小就是个善良的人。这可不是我自己吹牛哦，常言道，心宽体胖，胖胖的我，虽然没有楚楚可怜的漂亮外表，但人缘一直很好，从小到大，老师喜欢我，班里的同学也喜欢我，工作后，同事之间相处也很好。别提恨了，我连讨厌的人都很少，但十四，在长达四五年的时间里让我这么恨着，真不容易啊！

在并不宽敞的马车里，对面是那个差点气死我的小P孩，NO，现在应该尊称他为十四阿哥了。他一脸的得意洋洋，圆亮的大眼中带着抹兴灾乐祸的笑意，宣布着我往后的日子要为那天晚上的有眼无珠付出代价。

别以为我是去当他的贴身大丫头之类的，以我这种资质，这种美差自然是轮不到我的，更何况，这死小孩跟我有仇！

想着之前桂嫂一把眼泪一把鼻涕地抱着我，奸管家一脸可怜地目送着我，其他几个熟识的小丫头几乎是以送终的眼神怜悯着我。我，在得知小P孩真是十四阿哥后，举一反三地推出自己喜欢的十三同样也只是个小P孩的巨大打击后，再一次接受了大家都以为我此去必死的沉重打击，还有比我更惨的人么？

于是，在马车里，我完全地瘟了。无论十四如何恶毒地评价我的身材之类，我都毫无反应，于是，他也没了说话的兴致，大家都沉默。

嗯，虽然我一直叫十四是小P孩，因为那是一直记得自己现代的年龄，其实，我自己也差不多啦，这个身体也不过13岁左右——突然小了10年，返老还童，真神奇！只可惜，这个神奇恐怕要毁在死小孩十四手里了……当沙包啊！尤其是当死小孩十四的沙包！可怜的我！虽然肉多，可也经不起被扔来扔去啊！

哀怨地在心里狂喊：十三啊，你怎么不火速长大呢？

2 沙包

在经历刘姥姥进大观园似的膜拜后,没几天,我就对这个在现代也没进过的紫禁城没了兴趣,并不是我看腻了,而是,我已经累得没法子看它了。

当沙包并不像我原先所认为的只是被扔来扔去就行了,而是挨打、被摔、当垫背、当空中飞人……甚至还要学蹲马步……随着十四的进步,沙包也得有进步啊!在这空档,还得做粗使丫头的活,举凡倒茶捶背的差事都还是我的,命苦得已经不能用悲惨来形容了。

时间,在鼻青脸肿中,缓慢地过去了。

如果一个人能在这么悲惨的境遇中还能保持圆滚滚的身材时,个人认为简直就是奇迹!可事实说明,我就是那个创造奇迹的人!在长达四年的“特殊训练”下,我,依然是那个圆滚滚的我。

只是身体真的比在现代的弱鸡身体好多了,好壮壮的,如果忽略受伤的话,在这里基本没生过病,估计就算在烈日下暴晒个把钟头都没事了。在此期间,我深深地痛恨着用个弱女子当沙包的十四,真是个##XX……竟让一个花样少女的黄金年华都浪费在挨打中。

即使在宫里待了四年,我认识的人一样不多。十四的随身小太监小禄子、小喜子,是我最常见的,还有一些也算是宫里最下层的宫女们:荷花对我最好,经常为我擦药,可惜家里没背景,长得也不漂亮,文采基本没有,选不上女官,更别提妃嫔了;浅浅是个很漂亮的女孩子,颇有些心高气傲,可惜在刚入宫时锋芒太露,得罪了某某人,背景又再普通不过,也就被贬到这些鸟不生蛋的地方来了。

我们三个是同一个屋子的,我最受照顾的原因估计是我最悲惨,人总是多